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

（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）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疆尚龙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起始日	解除质押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
新疆尚龙	是	1,420	26.89%	3.02%	2017年11月28日	2019年11月5日	2019年11月29日	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		400	7.58%	0.85%	2018年6月20日	2019年11月5日	2019年11月29日	
合计		1,820	34.47%	3.87%			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之日，新疆尚龙持有公司股份5,28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1.21%；本次解除质押股份1,820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4.4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87%。本次解除质押完成后，新疆尚龙及其一致行动人戚大广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特此公告。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七日